

准考證號碼：

姓名：

建築物室內設計乙級技術士技能檢定術科試題

試題編號：12500-101201A

【上午題，A 卷】

(本試題於上午測試，測試時間為 4 小時，配分 60 分)

注意事項－答題前請務必先閱讀

一、凡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上午卷測試成績以零分計：

- 1、於答卷背面繪製圖說及其它註記者。
- 2、有抄襲其他應檢人圖說或經他人協助繪製之圖說，經監場人員舉證或評審查驗發覺筆跡或圖說情況相同者。
- 3、圖說書寫與答題無關之文字、符號、記號等，經評審認為有作弊之嫌者。

二、攜帶或使用家具板(含自製內嵌於自備各項工具)，描繪各項家具圖示者，扣上午卷測試成績 10 分。

三、圖說未依規定比例尺繪製者，該項成績以零分計。

四、圖說之繪製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扣該項實得分數 50%：

- 1、未依工程圖說規定繪製。
- 2、未使用鉛筆繪製。
- 3、以徒手畫方式繪製 (除題目要求、意象透視圖、表現材質、裝飾表現外)。

社區圖書閱覽中心設計規劃案

一、設計說明

1-1 緣起

某住宅社區之住戶管理委員會，為提倡社區閱覽風氣，促進社區各家庭成員，藉由閱覽活動，增加知識涵養與社區交流，擬就其社區沿街現有閒置空間，設立圖書閱覽中心，以供年長者、家長、年輕學子及幼童等各年齡層之社區成員使用。

1-2 使用者及空間分析

項次	項目	內容
1.	工作及基本使用人數需求	a.行政管理人員 2 位。 b.閱覽座位至少 15 位。 c.影音上網座位至少 4 位。
2.	空間需求(含空間應有之設備)	a.服務櫃檯區：須呈現社區圖書閱覽中心之主題意象設計，其櫃檯需容納 2 位工作人員。 b.辦公室：3 坪以上(含)，內設行政管理人員座位 2 位，其桌面不得少於 150×70 cm。 c.會議室：供社區會議及團體讀書會之用，至少需容納 8 人。 d.圖書整理室：4 坪以上(含)，主要為書庫儲藏功能兼圖書整理之用。 e.開放閱覽區：提供至少 15 人以上閱讀及自修之用，其桌面不得少於 90×70 cm。 f.影音上網區：提供至少 4 人以上使用，其個別桌面尺寸不得少於 120×70 cm。 g.兒童閱覽區：約 6 坪，供小學學齡之成員使用，其空間規劃形式不拘，以符合該年齡之特性為原則。 h.書架陳列區：採開放型式之低層書架，陳列圖書、雜誌與期刊等，陳列數量由應檢人自行合理設定。 i.休憩區：約 6 坪，採舒適沙發配置，供雜誌閱報與交誼之行爲，至少供 12 位以上之需求。 j.事務間：提供獨立空間，鄰近櫃台及辦公室，提供影印、傳真及列印文件之需求。 k.其他必要空間，可由應檢人自行合理設定。
3.	特定設備空間需求	a.大門為既設防火門，不得修改。 b.管道間及廁所在大樓公用區，不用列入設計案中。 c.服務櫃檯、兒童閱覽區、會議室及休憩區等空間之天花板需有高低及照明設計，於剖立面圖表現。

		d.空調系統為大樓既有設備，無需增設。
4.	注意事項	a.工作環境能符合自然採光、通風之要求。 b.空間設計採用環保與健康材料。 c.建築物主要結構，不得擅自更改。

二、設計及繪圖規定

- 1.請依試題內容，在符合設計要求的原則下，進行合理的設計及規劃，不得自行變更建築物之外觀與柱、梁、版、牆等主體構造。
- 2.試題比例尺已縮小，請依所提供之尺寸，按規定之比例尺繪製，勿直接描繪或套繪。
- 3.務必使用鉛筆繪圖，字體可使用字規描繪，但家具形式及符號不得使用家具板套繪，並依據中華民國國家標準（CNS）有關製圖的規定繪製。
- 4.設計及繪圖內容，務必繪製於經彌封之答案卷正面。

三、圖說要求

請依據所提供的圖書閱覽室平面構造及尺寸相關資料（如附圖）進行室內設計規劃（若有圖說及尺寸標示不完整部分，請自行合理假設），並依設計需求與設計及繪圖規定等說明繪製下列圖說：

1.平面配置圖：

比例尺：1/50 配分 35 分

平面圖需含隔間、通道、門窗、家具及其他相關設備之配置，同時標註主要房間尺寸及空間名稱，包含室內門窗及隔間構造材質說明。

2.全區剖立面圖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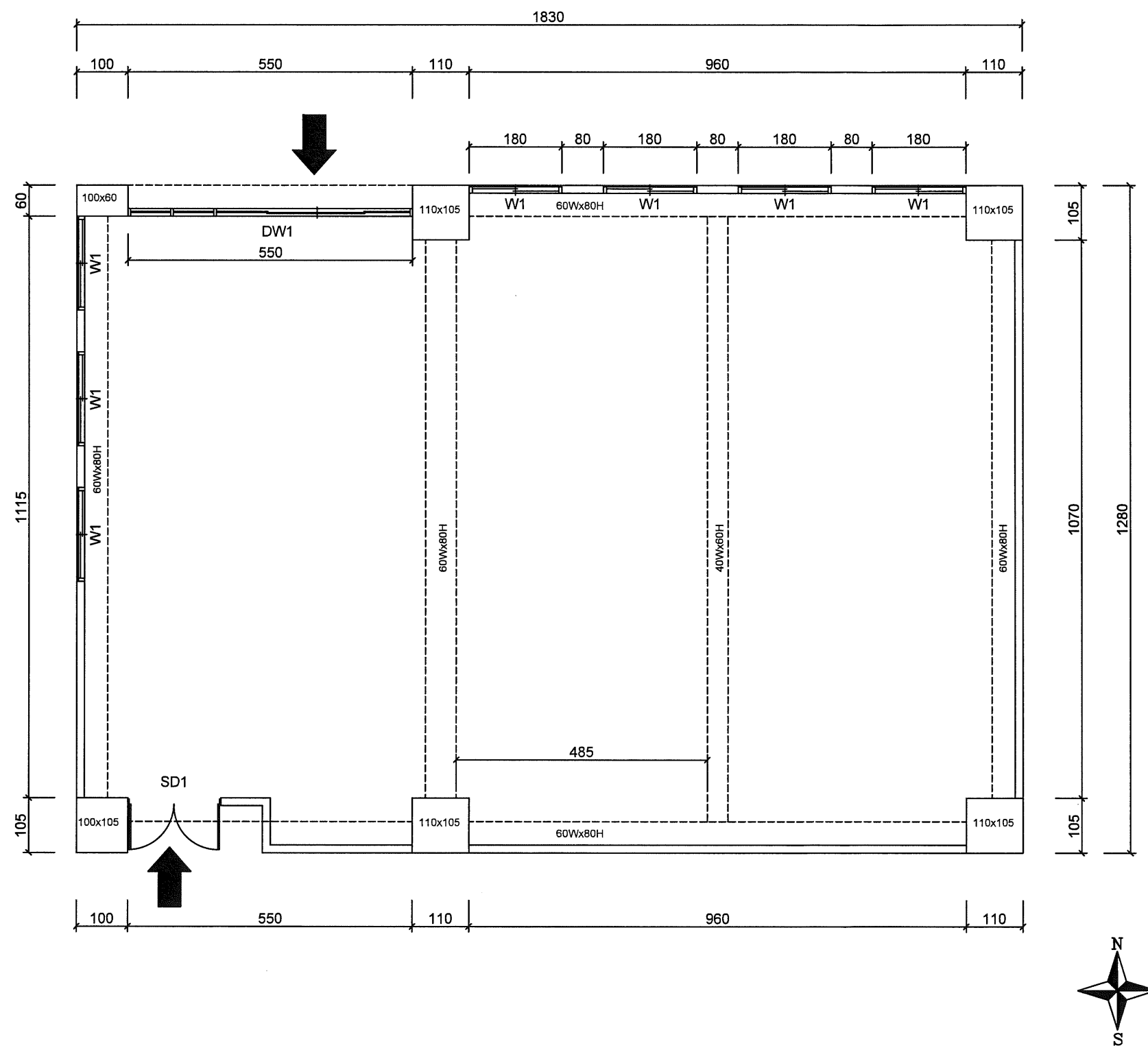
比例尺：1/30 配分 15 分

應檢人依平面之長向繪製全區剖立面圖，該剖立面圖之內容，必須包含以下二個主要空間（主要空間係指服務櫃檯、兒童閱覽區、會議室及休憩區），同時表達出天花板之高低變化及照明等內容，本圖說應清楚繪製主要隔間牆面、家具、空間尺寸及材質等設計內容。

3.服務櫃檯區設計概念及意象透視圖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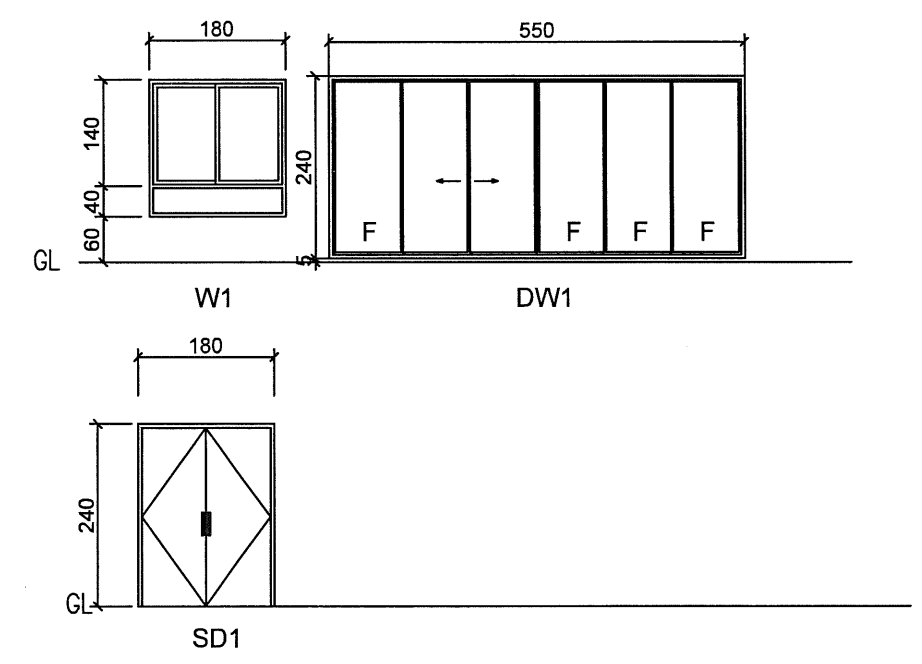
配分 10 分

- (1)服務櫃檯區設計概念說明，採 100 字以內，說明其設計之構想、概念，使用之材料與機能。
- (2)服務櫃檯區意象透視圖採一點透視圖法表現，應檢人請以鉛筆繪製(工具或徒手繪製皆可)，採線稿呈現即可。圖面尺寸約為 25 cm × 20 cm，透視圖的空間擺設物件，需依應檢人繪製之平面配置圖為主，不得變更。



■ 建物地面層 (樓層高度360cm)

■ 門窗表-



■ 牆厚度

==== RC外牆 (W=15cm)

■ 四周牆面為防火區劃

准考證號碼：

姓名：

建築物室內設計乙級技術士技能檢定術科試題

試題編號：12500-101201B

【下午題，B 卷】

(本試題於下午測試，測試時間為 3 小時，配分 40 分)

注意事項—答題前請務必先閱讀

一、凡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下午卷測試成績以零分計：

- 1、於答卷背面繪製圖說及其它註記者。
- 2、有抄襲其他應檢人圖說或經他人協助繪製之圖說，經監場人員舉證或評審查驗發覺筆跡或圖說情況相同者。
- 3、圖說書寫與答題無關之文字、符號、記號等，經評審認為有作弊之嫌者。

二、圖說未依規定比例尺繪製者，該項成績以零分計。

三、圖說之繪製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扣該項實得分數 50%：

- 1、未依工程圖說規定繪製。
- 2、未使用鉛筆繪製（透視表現圖除外）。
- 3、以徒手畫方式繪製（除表現材質、裝飾表現外）。

一、空間說明：

某住宅主臥室，經重新規劃後，配置有 180 cm×210 cm 床座，於兩側設有床頭櫃及與床同寬的床頭壁板，壁板高度延伸至天花板；沿窗邊設有男、女主人共用之壁掛式工作桌面；其餘相關規劃內容及尺寸如附圖所示。

原樓層高 360 cm(樓板厚 15 cm)，樑下高度 290 cm，窗台高度 110 cm，室內所有門高均為 240 cm。窗邊桌面區域之天花板高度為 265 cm(範圍如鍵線所示)，其餘全室為 330 cm 高，高低落差處設置間接燈槽(如圖示說明)；浴室天花板高度全室為 260 cm。

二、請依附圖所示，繪製下列圖說與估算：

1. 空間意象透視表現圖（本圖務必以色彩表現）：

配分 20 分

依試題之平面圖及家具配置等資料，繪製彩色透視表現圖，請應檢人依照指定之方向，自行以合理之視點高度及距離，運用二點透視法，繪製該空間之天花板、地板、固定及活動家具，其範圍必須包含兩面相鄰的牆面。圖面大小至少為 30 cm×40 cm，材質表現與分割等細節及活動家具之形式，由應檢人自行設計發揮。透視圖的空間擺設物件，須依試題平面配置所示，不得變更，並充分表現出主臥室應有的環境氛圍。

2. 大樣圖：

配分 12 分

(1)依試題標示之指定位置(如附圖)，繪製剖面細部詳圖，該圖應依下列要求清楚標示材質、規格尺寸、材料接合及表面處理等工法，並注意構造之合理性與線條、符號標註之正確。

A.詳圖 A—天花板之間接燈槽，繪圖條件如下：(比例尺為 1/2)

- 以市售材料（足尺）規格繪製。
- 燈槽外層採 2 分防火矽酸鈣板。
- 天花板骨架採用木暗架或輕鋼暗架均可。
- 燈槽內採 T5 節能燈管，前擋板以燈具不外露為原則，深度、寬度自行合理訂定。
- 天花板及燈槽表面均刷水性乳膠漆。
- 細部規格未註明者，由應檢人自行訂定。

B.詳圖 B—床頭壁板側邊大樣(含燈槽)，繪圖條件如下：(比例尺為 1/1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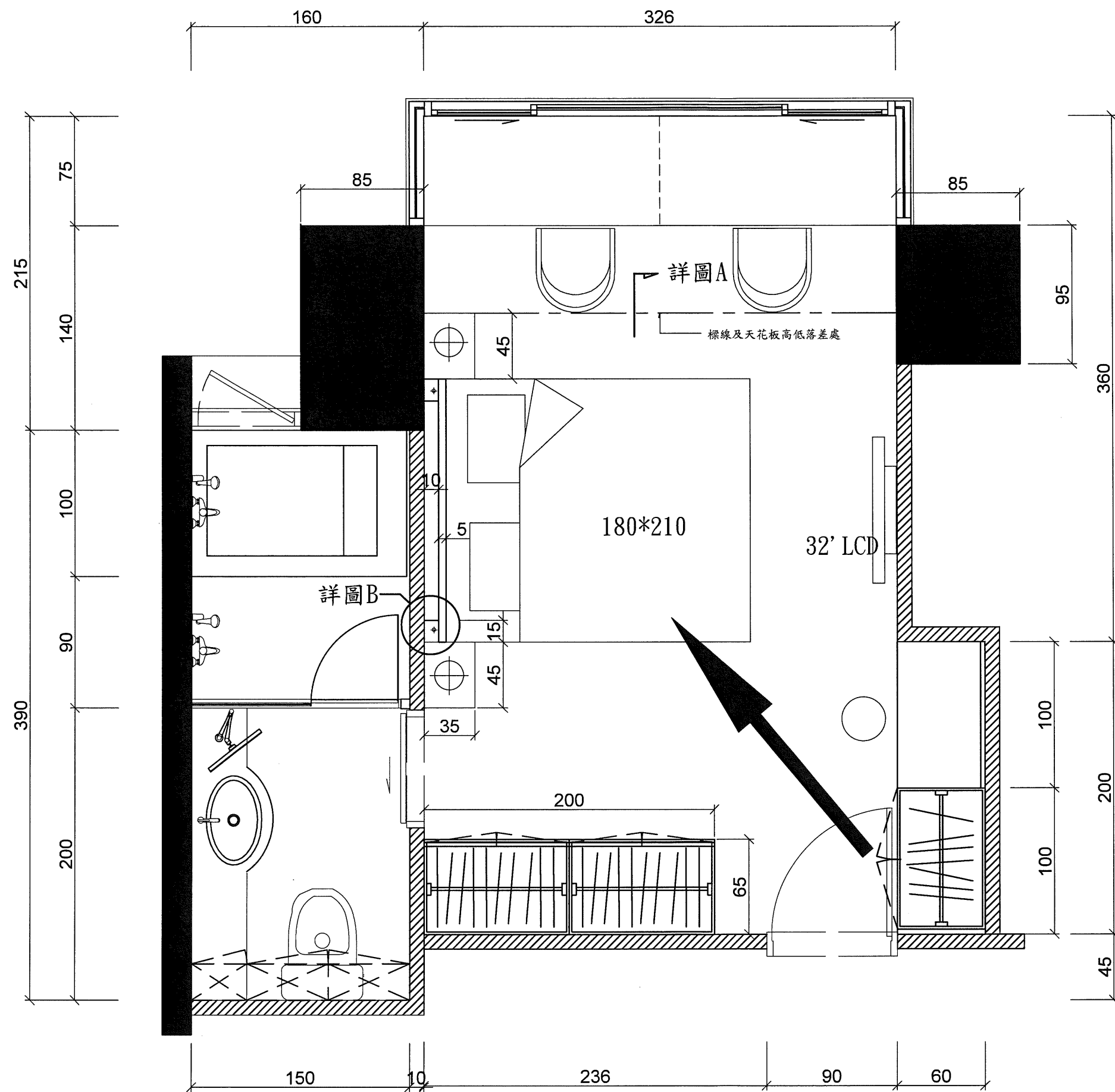
- 以市售材料（足尺）規格繪製。
- 壁板面材須符合應檢人透視圖所表現之材質。
- 燈槽深度依平面圖尺寸規定。

- d.燈槽外側開口部採 5 mm厚磨砂玻璃，以遮蔽內部之 T5 節能燈管。
 - e.細部規格未註明者，由應檢人自行訂定。
- (2)以鉛筆繪製，整體圖面大小至少應 20 cm×20 cm以上，上述圖幅尺寸不包括說明文字及尺寸線標示範圍。
- (3)除表現材質或裝飾表現以外，其餘皆不可以徒手畫方式繪製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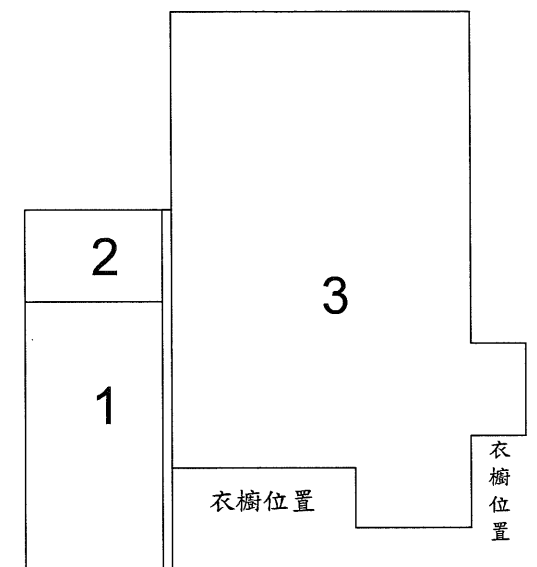
3.工程估算：(表格自行繪製)

配分 8 分

- (1)依下列估算範圍所要求之項目，進行本工程估算，並詳列計算式、單位及數量。
- (2)估算範圍：
- A.浴室區域內除浴缸範圍外，地坪全部鋪貼 30 cm×30 cm石英磚(含洗手檯及馬桶下方)，本案地坪最少需用石英磚幾片？(2 分)
 - B.浴室平頂全面採輕鋼骨架 2 分矽酸鈣板天花(含吊櫃範圍)，請計算此區之坪數？(2 分)
 - C.臥室區域內扣除固定衣櫥範圍，全室鋪設 6 分厚海島型企口木地板，請計算此區之坪數？(2 分)
 - D.固定衣櫥施作至天花板高度(下櫃高度為 240 cm)，外露面飾材全部採用耐火板。該衣櫃至少需訂料 4 尺×8 尺之耐火板共幾片？(2 分)



平面配置圖 單位：cm



估算範圍示意圖